附件：

1.所有发出内容必须经过三审三校;

2.每周至少发布1-2次(4-8篇)宣传内容，全年累计宣传不少于54-108次(216-864篇)；

3.公众号及视频号同时发布;

4.视频宣传每周至少一次；

5.根据具体工作开展情况，实时宣传工作内容，每周1篇;

6.每月1次在区级及以上的新闻媒体宣传基本公卫或家庭医生相关内容。